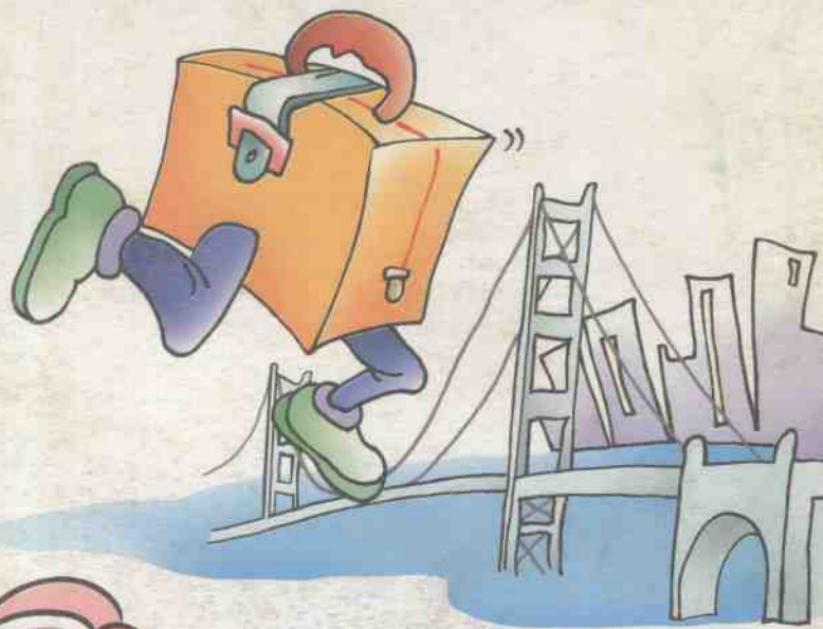


听读VOA

Voice of America

Kaleidoscope

美式生活



VOA
原声CD

上海海文音像出版社

Kaleidoscope

美式生活

The publisher wishes to thank U. S. Consulate General and the International Broadcasting Bureau (IBB) for making this publication possible.

本书出版得到商务印书馆(香港)有限公司的协助,谨此致谢。
本书译文提供:解伯昌 陈宇 吴刚

主 编: 程爱民

编 著: 王正文 张振

责任编辑: 周丽娟(海文) 黄淑娴(香港商务)

封面设计: 陈颖欣

出 版: 上海海文音像出版社

印 刷: 上海华文印刷厂

2002年11月第1版 2002年1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13.00 元

出版说明

全球一体化的今天，我们每天都通过英语传媒接收大量重要的信息，而在美国经济关系密切的亚太地区，信息传播与人际沟通，广泛使用美式英语已成大势所趋。要赶上时代，掌握瞬息万变的全球资讯，把握不断涌现的新知识，博得先机，一定要适时应变——掌握地道美式英语。

为适应这一新趋势，我们精心推出语言学习的最新系列——《听读 VOA》。

《听读 VOA》以“听”领先，收录美国权威电台“美国之音”(The Voice of America)广播节目，还原现场，再现原声，编排由浅入深，语速由慢至快。读者既可在休闲之余随意收听，轻松自然地熟悉地道美语语音、声调和措辞；也可定心片刻，细意聆听，藉书中“做笔记”及“听力理解”习题，训练仔细聆听的功夫，深入理解内容，摹仿美语的表达形式。

《听读 VOA》“听读”兼顾，融会贯通。录音文本既可轻松阅读，也可细心精读。各篇突显文中实用词句，附注相关用语，有助于读者增加词汇量。所有选辑题材均环绕美国生活文化，传递真实生活，更配以生动的文化背景知识介绍，有利加深对美语的理解。

《听读VOA》，旨在多听、多读、多接触、多摹仿，灵活应用，一举多得，突破美语听读难关，掌握地道的美式英语，与时俱进。

英语还是美语

——写在《听读 VOA》的出版

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社长、哈佛大学博士

陆国燊先生 (Steven K.Luk, Ph.D.)

我是一个对语言运用没有特别研究的人，所以遇上口吐珠玑、文采灿烂的朋辈，常常会肃然起敬。我对自己语言的要求虽然不高，但觉得至少要达意，用语准确，具逻辑性，这是我对语言的基本态度。

说到学英语，究竟学英式英语还是美式英语呢？香港人可能认为最好是前者。英语的来源自然是大不列颠了，那里最有权威的词典在“简介”中开宗明义地宣布：

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is among the most famous books of the world. It ... has reached millions of users in many walks of life, who look to it for comprehensiveness and authority ... It is, in fact, an institution ... retaining and enhancing the authority and thoroughness on which its reputation depend. ①

牛津英语词典所载的自然是英式英语，正好反映了英式英语的权威性。

① 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Current English, Eighth Edition. Edited by R.E. Alle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1), 《前言》

很长时间，香港一直是英式英语的天下，我五、六十年代在香港学英语的时候，记忆中用过的课本有 *Queen's English* 及 *Oxford English Course for Malaya* (*Malaya* 后改为 *Hong Kong*) 之类，那书名就不足为奇了。我直到六十年代末进入大学后，才有机会读到海明威(Hemingway)、卡波特(Capote)、坡(Poe)、爱默生(Emerson)等大师的著作，开始接触美语。近年来随着全球化思潮的发展，英国人对英式英语也不再像先前那么执着了，新近出版的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Current English* “前言”的第四段指出：

Another important feature of this edition has been the enlisting of special consultants of North American usage which has enabled us to improve our coverage of this area and to apply geographical labels more accurately. ②

以英式英语为中心的“权威”著作也承认英语有地区性的特色，开始兼收美式英语了。

什么是美式英语呢？美式英语应该从美国殖民地时代开始形成。譬如美国货币称为“dollar”从 1553 年便有记载，“dollar”在 1785 年成为正式货币，虽然 dollar 银圆直到 1794 年才铸造出来^③。一位美国历史学家 David Ramsay 在 *History of American Revolution* 一书里说，美国人的言语是最“纯洁”(pure)的，因为处于不同地域及阶层的英国人来到新大陆，去掉了他们“自己的方言”成分，

② *The 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 of Current English*. Ninth Edition. Edited by Della Thompso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5), 《前言》

③ Bill Bryson, *Mother Tongue: The English Language* (London, Penguin Books, 1990), p.156

言”成分，只将最基本及共通的部分留了下来。^④

这当然是自夸之言，但美国的立国之父们很早便意识到这个新兴共和国的伟大前景，例如John Adams在1755年10月说：“历史中有些国家最初是微不足道的，但最后影响力则逐渐扩大，足以使全世界为其左右”。当时的英国虽然继承了古代罗马帝国遗风，但因为美国人口预计在一百年内会超过英国，到时“(英)帝国的宝座便自然落到美国来”。^⑤ 国势增强，人口增加，语言的影响力自然会扩大。

语言的变化与人口的迁徙关系密切。美国是一个移民国家，据记载，1840年移民美国的只有两万人，大多是来自英国的白人及非洲的黑奴。1845年后因爱尔兰遭受饥荒，移民数目剧增，至19世纪后半期移民已达三千万。到了20世纪初，尤其是1901年至1905年间，单是从意大利及奥匈帝国两地涌来的便有一百万，从俄国迁来的有五十万人。^⑥ 20世纪中期爆发的第二次世界大战也打破了自1905年起开始实行的亚洲人不得移民美国的禁律，近年来，亚洲及拉丁美洲更成为移民美国人数最多的地方。

美国因此成了人种的“大熔炉”，其语言自然也有熔炉的特点，兼收并蓄，所以美式英语除了继承原来英语特色之外，又混杂了土著印第安人的语言(地名尤然)，借用了欧洲语言，夹杂了黑人的一些词汇。又因为地域广阔，品流复杂，词汇更受了次文化

④ 同 ③ p.159

⑤ Joseph J. Ellis, *The Passionate Sage: The Characters Legacy of John Adams*. New York & London, W.W. Norton, 2001, pp.48-49

⑥ Bryson, pp.160-161

社会阶层的一些影响，后者如音乐领域中的爵士乐、新闻传媒以至意大利及犹太的用词用语等。建国初期，亚当斯总统(John Adams)曾经建议成立一个英语研究所(Academy of English)之类的机构，目的在于“改进、更正、修订”日常使用的英语。后来的杰斐逊总统(Thomas Jefferson)却持不同的态度，认为若然将语言定形，以前盎格鲁撒克逊人采用的语言一定不合用于变化了的社会，语通用来表达及沟通，只有随时代更易，才能与时俱进。

正因为美国人对语言采取随遇而安的政策，兼收并蓄，美式英语就像美国人种一样，也是一个语言的“大熔炉”。我想这是美式英语最大的特色。

对香港学生来说，能用正确英语语法表达自己的思维已觉困难，更遑论区分不同地域发音、用语的差别了。但英语学习的目的除了要达到“会听、会说、会读、会写”之外，更进一个层次就是对该国文化的了解，如果翻开 *Webster's Third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The Unabridged”), 就会发觉内载的470,000词条，除了发音及拼写的不同，例如 traveler 而非 traveller, center 而非 centre, favor 而非 favour 外，因为地域不同，美式英语中有不少动物(bronco, coyote, groundhog)、食物(hotcake)名称与英式英语也不一样。再如词义及用法也因社会生活背景不同而异。例如美国中产家庭房子后面都有一个很大的“yard”(庭园)，而只有英国人才会有“garden”。进而是表达的不同，如美国人动辄说“I could care less”，意思其实跟“I couldn't care less”是一样的。或因我对英语敏感度不够，每次在街上看到“To let”字样，我自然

而然地以为告示漏写了“i”字，应该写成“toilet”才像样，因为美语表示招租会用“For rent”或“Rental”而不用“To let”。

对文化差异了解不足也是香港学生薄弱的一环，或许是香港英语教科书出版太过成功之故，不知怎的，这二十年来大多英语教科书都本地化了，很多香港人虽然可以说流利的英语，但对英美民间庆典、节日、社会习惯、宗教价值观念，却一无所知，因为香港人学习英语并非以学外国语方法修习，而是以学第二语言方法学习，这种方式是否适合，当请教育当局讨论，这里不便揣测。我只是觉得中西文化差别极大，而一般学生直接跟外国人一起生活的机会不多，致使对外国社会时尚知识匮乏，在全球化如火如荼的今日，这种状况实不利于往来沟通和拓展事业，不利于未来长远发展。

《听读VOA》这套丛书，内容是以美国生活为题材，无论校园生活、自然奇观、医药健康，还是体育娱乐、音乐文艺、经济社会，都是美国人日常关心的话题，这些话题深入到美国社会生活的各个部分，这样的内容刚好纠正以上的弊端。通过美国人的文化视野去学习美式英语，定能达到事半功倍的目的。

最后，我觉得学习外语最重要是“多听、多说、多读、多写”，舍此并无捷径。至于哪一种英语最佳，那就好像问哪一个国家的人最好一样，因为问题本身就有偏见。学语言贵在能沟通，若能沟通自如，美国口音、英国口音、甚至中国口音是没大关系的。笔者当研究生时碰到一件颇为尴尬的事情，那是1970年代初，我认识了Ross Terril教授，也就是撰写*Eight Hundred Million: the Real*

China 的作者，他是澳洲人，有一天他和我一起跟香港来的一位同学谈天，那位同学打趣说：“您的澳洲口音真重。”Terril 教授反问道：“Do you think I shouldn't?”那位同学顿觉十分难堪。

学习外国语就像小孩牙牙学语一样，无论成绩如何，只要有决心和毅力去实践，兼容并蓄，日日学习，一定不会白费功夫，一定会天天向上。而旁观者给予的应该是鼓励而不是嘲笑。这是我学习外语一贯的态度，在这里与大家共勉。

2001 年 12 月 20 日

使用说明

《听读VOA》系列每一套装包括录音CD一张及阅读册一本。以下详细介绍套装各部分的特色及用法。

录音 CD

本系列录音采用美国权威电台“美国之音”的广播原声带，编排由浅入深。前几篇为慢速录音，后面的是自然语速录音。

慢速录音取自“美国之音”的“特别英语”(Special English)节目。为方便初学读者易于听懂，播音员吐字清晰，语速约为每分钟 90 个单词，且采用的词汇较少 (大约限于 1,500 个基本单词)，句子较精简。

自然语速录音则取自一般广播节目，语速为每分钟约 130 个单词的日常说话速度。

内容加插了一些珍贵的现场访问录音，既能代表播音员的标准美语发音、声调、措辞，又能反映不同的美国人在不同场合说话的实况。

阅读册

书内录音文本直接抄录自原声带。每书分 15 篇，每篇都设听力练习(Listening)及阅读学习(Reading)两大部分。其中又以听力为重，目的是要学会听美式英语广播、理解内容，再阅读美国媒体英语，把文本与录音内容作比较，以强化听力理解。

1. 听力练习(Listening)

这部分包括两类习题：一为做笔记(Guided Note-taking)，二为理解测验(Comprehension Test)。

1.1 做笔记的作用是练习在课堂内或参加讲座时记录讲者要点，以助记忆重点，方便日后重温。

笔记可以有很多形式，每个人都可选用自己的形式，例如边听边记录大部分资料，或简单地写下几个中心词、几个符号，视乎每个听读者不同需要、理解力和记忆力，及视乎原文体裁。

处理一些较长篇或内容有分析性及议论性的文章，做笔记很有用，既可帮助听读者集中留意重点和加强短期记忆，又可把握内容的铺排条理。好的笔记可视作整篇文章的大纲，有助理解文章的思路、条理。

本书做笔记部分，各篇不尽相同。为帮助听读者做笔记，每篇都设有提示，份量从多到少，开头几篇的提示较多，引导听读者在空白处填上一两个中心词就足够，无需写出完整句子。后来各篇的提示只提供一些题目、大纲或一些难拼写的

名字或较陌生的词汇，听读者需要在聆听时自己决定哪些资料是重要的，并写在空白处。

听读者也可以不按提示，自备白纸，边听边写自己的笔记。对于一些较浅显的短篇，听读者如觉得容易理解、记忆，可以略过做笔记的步骤，直接进入答题。

各篇的笔记提示基本是依照录音内容要点出现的自然顺序排列，即聆听时听读者接收信息的次序。但为了反映原文的结构组织，可能的话，提示以表格或流程图形式排列。

有时提示故意详细，以便听读者容易找到重点或中心词。自由记录的笔记则应该比这些笔记提示更简洁，可采用简写、缩略词，甚至自己惯用的符号代替文字，并把整理笔记工作留待聆听完毕后再处理。

1.2 理解测验的目的在于让听读者测试自己能听到或把握多少原话要点。可以边听边做(正如一般公开考试形式)，也可按本书建议的形式，先聆听做笔记，后据所做的笔记内容作答。理解习题有三种，其中多种选择题和是非题要求听读者选出最符合录音内容的答案。短题则需要听读者用自己的话写出简洁的答案，无需用完整句子写出或一字不差地写出原文。因篇幅所限，听读者有需要时可另备纸张填写答案。

2. 阅读学习 (Reading)

这部分主要作为附加学习，从而增进英语知识，以至现代常识新知和美英文化知识。此部分包括：

- 2.1 录音文本，可作边听边阅读用，与录音内容作比较，加强聆听理解，又可在讲与写方面学习有用的词句，摹仿有用的表情形式。录音文本也可作独立阅读(包括速读、细读)练习。
- 2.2 原文旁设对陌生词汇的简单解释，大部分还配上相关的同、近、反义词，小部分甚至有句型及形似义异词作对比参考用，触类旁通，可扩充词汇量。此外，部分篇章还设有与主题相关的习语、谚语，以丰富学习内容。
- 2.3 中文译本，方便与英文文本作对照用。部分译文中还加插有关课文主题的美国背景常识、文化新知等。
3. 本书附录的建议答案(Answers)只供参考，不一定是绝对的答案。
4. 本系列书采用的一般英语语法术语，缩写如下：

n = noun (名词)

U = uncountable (不可数)

C = countable (可数)

v = verb (动词)

to-v = “to” infinitive (带to 不定式)

v-ing = gerund / present participle (动词的 -ing 形式)

adj = adjective (形容词)

adv = adverb (副词)

prep = preposition (介词)

conj = conjunction (连词)

int = interjection (感叹词)

subj = subject (主语)

obj = object (宾语)

phr = phrase (短语)

that-clause (由that 引出的从句)

本系列书采用的其他标记如下：

同 = 同义词

近 = 近义词

反 = 反义词

异 = 形似义异用词

句式 = 句子结构形式

Contents

出版说明	i
英语还是美语——写在《听读VOA》的出版	iii
使用说明	ix
Unit 1 Einstein's Brain	1
Unit 2 Archimedes Palimpsest	10
Unit 3 Oldest Dinosaur Bones	16
Unit 4 Dresden Green Diamond	24
Unit 5 Famous American Bridges	31
Unit 6 Pizza	39
Unit 7 The Washington National Cathedral	45
Unit 8 Drivers' Licenses	52
Unit 9 ENIAC: First Electronic Computer	61
Unit 10 The Aztecs	67
Unit 11 Automated Orchestra	73
Unit 12 Museum of Questionable Devices	82
Unit 13 Immigration: New York	92
Unit 14 Jekyll Island	103
Unit 15 The Invention of Barbed Wire	115
Answers	122